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018-030

2018年04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其中独立董事张宏斌先生、徐滨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其余董事均以现场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冠雄、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国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红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41,485,077.45	634,714,634.07	-46.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72,878.57	4,326,985.89	-3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14,281.94	-5,150,880.96	142.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242,720.92	-35,959,939.65	7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0.0103	-35.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6	0.0103	-35.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6%	0.24%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76,397,711.75	3,010,847,580.74	-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783,505,986.60	1,781,332,421.75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91,629.99	政府补助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9,286.21	营业外收支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726.6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8,592.90	
合计	558,596.6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48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黄冠雄	境内自然人	22.04%	92,386,344	69,513,050		
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1%	54,968,957			
何国英	境内自然人	10.10%	42,353,445	31,765,084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20,950,709			
张玉红	境内自然人	0.94%	3,921,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0%	3,792,60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金谷信惠8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6%	3,621,701			
周建新	境内自然人	0.48%	2,029,635			
郭艳军	境内自然人	0.30%	1,274,280			
鲁明	境内自然人	0.26%	1,083,9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	54,968,957	人民币普通股	54,968,957			
黄冠雄	22,873,294	人民币普通股	22,873,294			
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	20,950,709	人民币普通股	20,950,709			
何国英	10,588,361	人民币普通股	10,588,361			
张玉红	3,921,400	人民币普通股	3,921,4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92,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92,600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金谷 信惠 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3,621,701	人民币普通股	3,621,701
周建新	2,029,635	人民币普通股	2,029,635
郭艳军	1,274,280	人民币普通股	1,274,280
鲁明	1,08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境内自然人股东周建新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029,635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 2,029,635 股。 2、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境内自然人股东郭艳军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74,28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 1,274,280 股。 3、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无限售条件股东中的境内自然人股东鲁明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其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0 股，其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083,900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 1,083,9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预付款项	27,591,967.24	53,382,692.22	-48.31%	控股公司秘鲁公司等预付货款减少
2	其他应收款	37,638,877.42	22,824,825.85	64.90%	期初审计重分类影响
3	其他流动资产	70,015,061.70	140,282,703.07	-50.09%	股份本部的结构性存款到期导致
4	应付票据	276,038.00	451,523.00	-38.87%	控股公司博士达应付票据支付减少
5	应付职工薪酬	31,507,489.73	50,422,861.67	-37.51%	各公司年初支付年终奖引起的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6	应交税费	-301,415.63	20,490,381.73	-101.47%	年初增值税留抵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以及去年同期减持了奥克股票所致。
7	应付股利	219,068.39	1,878,620.80	-88.34%	控股公司明仁化工支付了少数股东股利
8	其他综合收益	1,342,285.19	2,293,835.12	-41.48%	汇率变动引起的其他综合收益变化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营业收入	341,485,077.45	634,714,634.07	-46.20%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的异辛烷产品经营模式变更，导致营业收入减少较上年同期减少2.84亿元
2	营业成本	251,305,211.66	535,348,170.00	-53.06%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的异辛烷产品经营模式变更，营业成本减少较上年同期减少2.84亿元
3	财务费用	9,092,956.53	6,474,406.98	40.44%	控股公司四川亭江因汇率变化较上年同期增加的财务费用
4	资产减值损失	1,364,211.59	4,982,079.63	-72.62%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少于去年
5	投资收益	10,317,361.16	17,252,957.16	-40.20%	去年同期减持奥克股份带来投资收益，而今年无减持
6	资产处置收益	23,615.03	-162,325.02	114.55%	股份本部今年处置旧车辆带来收益
7	其他收益	2,833,840.00	2,169,000.00	30.65%	控股公司四川亭江收政府补助多于去年

8	营业外收入	1,062,808.42	2,484,694.22	-57.23%	控股公司德美瓦克及德运创投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减少
9	营业外支出	1,892.22	238,748.52	-99.21%	本年的资产报废额低于去年同期
10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23,500.72	12,786,563.37	-60.71%	前述因素导致本科目下降
11	所得税费用	2,926,187.39	6,956,859.53	-57.94%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的所得税费用减少
12	净利润	2,097,313.33	5,829,703.84	-64.02%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的净利润减少
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2,878.57	4,326,985.89	-35.92%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的归母净利润减少
14	少数股东损益	-675,565.24	1,502,717.95	-144.96%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的少数股东损益减少
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60,563.89	2,040,147.97	-191.20%	外汇汇率变动引起的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1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51,549.93	1,144,863.59	-183.11%	外汇汇率变动引起的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9,695,300.40	647,958,756.79	-47.57%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66,104.17	3,383,831.27	-38.94%	控股公司德美瓦克、秘鲁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较去年同期减少；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1,028.83	21,638,819.60	-56.69%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销售减少所致；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5,153,004.36	538,149,245.68	-63.74%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067,265.80	45,185,734.71	-31.25%	营业收入减少引起的税费下降；
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65,807.08	42,392,937.81	37.68%	本年的运费及往来款较上年同比增加
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158,771.18	8,489,832.13	1527.34%	本期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为股份本部收回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收到的现金1.38亿元，去年股份本部减持奥克股份收回的投资现金；
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85,262.92	370,750.97	111.80%	本期处置旧车辆等收回的现金多于去年；
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000,000.00	9,573,143.69	819.24%	本期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为股份本部购买理财产品8300万元，投资宜宾金刚新材500万元，去年股份本部支付汉

					科公司持有的无锡惠山股权转让款；
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	33,354.80	-100.00%	本期无其他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
1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8,738,156.01	207,179,061.30	-33.03%	本期取得银行借款少于去年同期；
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51,334.19	7,630,922.01	57.93%	股份本部支付银行利息多于去年同期以及控股公司明仁化工、河北盾烽本年支付少数股东股利；
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5,908.99	7,561,001.54	-38.03%	控股公司中炜化工因部分融资租赁合合同到期，融资租金减少所致；
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023,598.84	131,325.80	2202.36%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变化所致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货币资金	122,417,719.04	69,015,035.29	77.38%	本期理财产品到期引起的货币资金增加
2	预付款项	1,838,520.07	5,056,768.97	-63.64%	预付货款减少
3	应收股利	0	7,037,373.00	-100.00%	本期收到应收控股公司四川亭江股利
4	其他应收款	9,850,867.65	54,615,689.29	-81.96%	收回了其他公司的往来款
5	应付票据	454,679.98	1,039,840.01	-56.27%	应付票据到期支付所致
6	预收款项	8,034,600.89	2,422.72	331535.55%	预收货款增加
7	应付职工薪酬	8,874,243.09	16,261,297.87	-45.43%	年初支付去年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8	应交税费	748,822.52	2,619,165.51	-71.41%	主要是本期缴纳了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

(五)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销售费用	2,715,916.22	4,290,839.75	-36.70%	因销售收入减少相应的销售费用减少
2	财务费用	-535,956.17	1,038,414.83	-151.61%	本期收到银行理财利息收入
3	资产减值损失	0	-1,861,906.50	100.00%	差异为去年同期冲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而今年无
4	投资收益	10,317,361.16	17,252,957.16	-40.20%	差异去年同期减持奥克股份带来投资收益而本期无减持
5	资产处置收益	119,772.53	-9,811.03	1320.79%	本期处置旧车等资产带来的处置收益大于去年同期

6	营业利润	11,062,488.05	21,259,209.17	-47.96%	销售收入及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7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0	100.00%	差异为本期收到其他公司赔偿款而去年同期无
8	营业外支出		159,714.75	-100.00%	本年的资产报废额低于去年同期
9	利润总额	11,082,488.05	21,099,494.42	-47.48%	销售收入及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10	所得税费用	-246,599.29	1,470,949.56	-116.76%	去年同期主要是因为减持奥克股份
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29,087.34	19,628,544.86	-42.28%	利润总额减少引起的净利润减少
12	综合收益总额	11,329,087.34	19,628,544.86	-42.28%	净利润减少导致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项目

序号	项目	期末余额(元)	期初余额(元)	变动比例	差异说明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30,027.02	349,401,732.41	-67.34%	收到控股子公司往来款减少
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74,898.82	12,752,197.91	-53.15%	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引起的各项税费支付减少
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86,563.46	365,052,897.03	-80.42%	支付控股子公司往来款减少
4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8,000,000.00	42,489,832.13	224.78%	本期收回到期的理财产品高于去年同期
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671,022.82	17,030,796.10	50.73%	收到控股公司四川亭江股利以及收到各子公司委贷利息多于去年同期
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700.00	2,000.00	9235.00%	处置旧车等收入高于去年同期
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1,675.97	449,229.00	465.79%	本期购买等固定资产多于去年同期
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8,000,000.00	39,472,969.73	198.94%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8300 万，去年同期未购买理财产品
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	-100.00%	本期未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170,000,000.00	-40.59%	本期新增取得的银行借款少于上年同期
1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51,118.37	5,328,441.92	39.84%	本期支付银行借款利息多于上年同期

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1.86	-20.32	-745.77%	人民币对外币汇率变化所致
----	--------------------	---------	--------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3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营业范围增加“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的条款进行修订。

2018年3月27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申请及备案登记手续，并已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了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02）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刊登于2018年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18）刊登于2018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2017年8月3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于8月31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自2017年9月21日至2018年3月20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减持1,333,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8%。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减持的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上市时，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7.16%的发起人股份；本次减持后，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0,950,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不再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2017-061）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2017-073）刊登于2017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2017-074）刊登于2017年12月2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2018-019）刊登于2018年3月2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2018年2月8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冠雄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

黄冠雄先生自2018年2月9日起未来3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18-013）刊登于2018年2月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2018年2月11日接到公司监事叶远璋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叶远璋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未来3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关于公司监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18-014）刊登于2018年2月1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5、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同意，公司与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宜宾天蓝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惠州市宝裕华电子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宾超共同投资合作设立宜宾金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宾金刚线”）。宜宾金刚线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公司出资额为1,000万元，出资比例为10%，经营范围为：金刚石制品、超硬材料制品的研究、生产、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新材料的研究、开发；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2018年1月25日，宜宾金刚线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2018年2月6日，公司对金刚线完成首期出资到位，出资额为500万元。

6、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同意，2018年3月公司与参股公司广东小冰火人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冰火人”）签订了关于部分股权的回购协议。小冰火人以8.54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持有小冰火人股份1,000,080股，回购总价格为854.07万元；本次回购后，公司仍持有小冰火人股份9,000,000股，占总股本的18.90%。

7、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同意，2017年12月19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德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以对广东顺德天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出资额15万元为定价依据，作价15万元将广东顺德天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5%的股权转让给自然人赵文成；转让后，广东德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不再持有广东顺德天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相关工商变更于2018年1月16日完成。

8、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同意，2018年1月18日公司控股公司广东顺德高耐特新材料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登记。

9、经公司经理办公会同意，2018年3月29日公司控股公司郑州亭江商贸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登记。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年8月31日，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佛山市顺德区	2017年08月31日	《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瑞奇投资有限公司计划于8月31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9%。自2017年9月21日至2018年3月20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累计减持1,333,0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8%。本次减持后,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0,950,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7%,不再属于持股5%以上的股东。		(2017-061)刊登于2017年8月3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12月11日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2017-073)刊登于2017年12月11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年12月21日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进展的公告》(2017-074)刊登于2017年12月21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3月22日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2018-019)刊登于2018年3月22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3月8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营业范围增加“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并对《公司章程》中相应的条款进行修订。2018年3月27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申请及备案登记手续,并已在佛山市顺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领取了换发的新《营业执照》。	2018年02月07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02)、《公司章程》刊登于2018年2月7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03月09日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18)刊登于2018年3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2月8日,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冠雄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黄冠雄先生自2018年2月9日起未来3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02月09日	《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18-013)刊登于2018年2月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2月11日接到公司监事叶远璋先生关于拟增持公司股份的书面通知,叶远璋先生自2018年2月12日起未来3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合计增持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人民币。	2018年02月11日	《公司关于公司监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2018-014)刊登于2018年2月1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黄冠雄;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何国英;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马克良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在作为德美化工股东期间,各股东将不直接或通过其他公司间接从事与德美化工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2006年06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黄冠雄;佛山市顺德区昌连荣投资有限公司;何国英;佛山市顺德区瑞奇投资有限公司;马克良	其他承诺	若2003年到2005年公司享受的优惠税款需要补缴,公司各股东承诺按股权比例代公司承担补缴义务,且各股东之间就税收补缴事宜承担连带责任。	2006年06月22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需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公司应当结合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017年05月16日	2017年5月16日至2020年5月15日	正常履行中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35.22%	至	13.86%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1,650	至	2,900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47.0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p>1、由于去年同期基数较小,因此参股公司投资收益的预计变化会对公司利润变化的影响幅度较大。</p> <p>2、公司控股子公司英农集团和中炜化工的亏损额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p>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广东德美精细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冠雄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